

中華民國二十七年五月

抗戰參攷叢書

第五種

（唐克車之使用及防禦）

◎◎◎
極機密

軍事委員會軍令部第一廳第四處編印

上海图书馆藏书



A541 212 0006 4521B

唐克車之使用及防禦

目錄

I 使用

一、唐克車之性能

二、唐克車使用須知

II 防禦

三、防禦戰車要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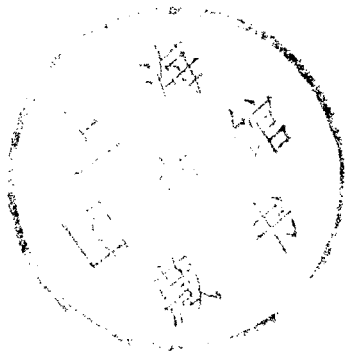
(子)戰車防禦砲

四、戰車防禦砲使用須知(含砲兵唐克車防禦唐克車使用須知)

(丑)障礙物

五、構築障礙物時一般應注意事項

唐克車之使用及防禦 目錄



1521444

唐克車之使用及防禦 目錄

二

六、戰車地雷使用須知（附四號甲雷簡易說明）

七、陷阱壕溝鐵絲圈鹿砦等構築須知

（寅）其他

八、其他對戰車防禦法

I 使用

【一】唐克車之性能：

(1) 唐克車爲具有裝甲及武器之自動車輛，裝置履帶而行駛，通常在道路上及平坦之地形，其輕唐克車行駛之速度，每小時爲三十至四十公里，在生地或困難之地形，以及戰場等處，其行駛速度，則大爲減少，至其一次貯油量之行程，通常爲四小時至六小時。

(2) 唐克車分爲重型，中型，輕型及小唐克四種，其分別不依其武器之効力，(砲或機關槍)而依其重量之噸數。

甲、小唐克車 其重量在三噸以內。

乙、輕唐克車 其重量約在七噸半以內。(最近爲十噸，卽爲普通鐵舟橋之負載力。)

丙、中唐克車 其重量在十五噸以下。(最近約爲二十五噸，

唐克車之使用及防禦

即爲一等公路橋樑之負載力。）

丁、重唐克車 其重量概在十五噸以上。（最近超出廿五噸。）

（3）唐克車能於運動中射擊敵人，使協同之步兵攻擊容易，惟對於濕地，密林，絕壁，陡坡，深谷，凹道，及深一公尺五以上寬三公尺以上之溝渠，若無特別準備，不易通過。若河水速度不超過浮游唐克車之速度，則不足爲浮游唐克車之障礙，但其由岸入水及由水登陸地點，坡度過急，或河岸過軟時，運動甚爲困難。

最新輕唐克車之裝甲，對於車內人員，頗能安全掩護，因步槍及輕機關槍彈，在任何距離，均不能洞穿，且於鋼心彈亦能抵抗，惟對於十三米厘之重機關槍，二生的之小加農砲，三生的以上之步兵平射砲，近距離內，其裝甲多不能抵抗，尤以側射之火力，危害最大。

（4）唐克車運動時，因其爆發聲音宏大，對車外發生之音響多不能

聽覺，通常稱之爲聾兵，又車顛簸特甚，由視孔向外覘視困難，亦可稱之爲盲兵，加以目標龐大暴露，聲音灰塵甚大，履帶痕跡顯明，難以秘密，機械易生故障，人員易於疲勞，燃料有時缺乏，每致驟失動力，故常易受敵步砲兵之狙擊。

(5) 唐克車之能力，視其式樣，速度，裝甲與武器（機關槍砲）等而定，爲明瞭其能力，在技術上須注意左之各點：

甲、最小速度，最大速度，與活動半徑。（即一次貯油量之行程）

乙、涉水深度。

丙、攀坡高度與衝撞力。

丁、瞭望與通信之設備。

戊、能否施放烟幕與毒氣。

唐克車之使用及防禦

唐克車之使用及防禦

四

己、防毒設備及內部通氣程度。

【二】唐克車使用須知

(6) 使用唐克車時，須先明瞭其弱點，(弱點另示如後) 顧慮其困難，設法排除之，然後再注意發揮其效力。

(7) 使用前，須使唐克車隊長，預爲細密偵察，完成一切準備工作。

(8) 使用時，不得平均配屬於各部隊，應集中使用於決戰方面，并與其他兵種協同動作。

(9) 使用時，營以下之部隊，須用全力，不必留存預備隊。

(10) 給與命令，不可拘束其活動力，且不可給與過多任務。

(11) 與唐克車協同之步兵，應早爲指定，使有與唐克車預定種種密切協同動作之餘裕。

(12) 唐克車攻擊之要訣，在一舉而成功，故應先準備週到，其實施攻擊時間，不可過長，攻擊一小時以上，不能奏效，或已發現敵之戰車防禦砲時，立使之變換位置。

(13) 不能發揮其性能之地形，不可給與勉強任務。

(14) 對於唐克車之運用，應酌量採納唐克車隊長之建議，俾給與任務，使能發揮其能力。

(15) 常須注意其人力機力之休養，非必要時，不得隨意使用。

(16) 現時防禦戰車武器，極爲發達，唐克車在今日，有隨時受敵危害之可能，應常注意其不受無益之損害，故非在攻擊時，不可使其停留于敵火下，而暴露停留之時間，最大限不得過一小時。

(17) 凡能以他兵種達到任務時，不得以唐克車代替他兵種。不能因他兵種依賴心切，而隨便使用，以致必要時，反覺缺乏。

(18)唐克車純爲攻擊武器，然不能佔領土地，亦不能固守之，故步兵士氣不振，不能隨同唐克車前進時，不得專令唐克車單獨攻擊。

(19)唐克車應利用火車船舶或特種車輛輸送至戰場附近，務使在戰場活動時，始用本身之發動力。

(20)唐克車爲特效兵器，而非萬能兵器，一般人不明唐克車性能，初則相信太過，認爲萬能，迨明瞭其性能及弱點後，則由相信太過一變而爲藐視，是皆由其未能確實認識唐克車之特性所致，茲將唐克車之弱點，復行分述如左：

(甲)車內對外一切聲音，不能聽悉，有耳聾之稱。

(乙)車內對外視界太小，目標不能迅速發現，有近視眼之稱。

(丙)車之目標大而暴露，易受狙擊。

(丁)行動頗受地形限制。(濕地，密林，陡坡，絕壁，深谷，

溝渠，等頗受限制。）

（戊）機械易生故障。

（己）人員易於疲勞。

（庚）燃料有時缺乏，致失其動力。

爲彌補其弱點，使少受限制，必要時且能發揮其最大效能起見，特具複雜之器材，與人員，以成其組織，綜上言之，唐克車之弱點甚多，人員車輛甚易疲倦損壞，使用且受限制，惟必要時，能結束不能解決之戰局，能達成各兵種所不能達成之任務，故用得其當，以發揮其能力，則爲有力之部隊，用之不當，則爲浪費，且極受其累。

唐克車之使用及防禦

II 防禦

【三】防禦戰車（唐克車裝甲汽車之總稱）要則。

（21）防禦戰車，首須明瞭戰車之性能，從其弱點着想，以研究防禦之方法，始克奏效。

（22）防禦戰車，須詳察地形狀況，凡敵不能通行之安全地區，可無須顧慮，其戰車容易活動之地區，則須爲有計畫之設備，以行防禦，至距鐵道公路甚遠之區域，戰車輸送困難，其顧慮亦較少。

（23）防禦戰車之要件，在預先竭盡種種方法，迅速完成防禦戰車諸準備，使其攻擊動作，臨時不得逞。

（24）防禦戰車，瞬時得失關係至鉅，故防禦時，對於戰車容易接近之區域，須特設戰車警戒兵，專注意敵戰車之行動音響及灰塵等徵候，如一經發現，卽以最迅速方法，通知各部隊，俾有準備時間，從容應付

，最爲緊要。

(25)防禦戰車，以步兵平射砲(戰車防禦砲)野戰砲兵，及唐克車爲主，以其他兵種，及障礙物補助之。

(子)戰車防禦砲

【四】戰車防禦砲使用須知。

(26)我軍現用之戰車防禦砲，爲二公分·三分七·四公分五·四公分七數種，以上各砲，無論對日本何種戰車，俱能以一個命中彈，使失卻其戰鬥力。

(27)戰車防禦砲，須受步兵之掩護，專以破甲榴彈射擊敵戰車，僅在萬不得已爲自衛時，以爆裂榴彈向敵步兵射擊，不可妄用。

(28)原則上對敵戰車，祇能于九〇〇公尺以內射擊之，其最良距離，爲四〇〇—六〇〇公尺。

(29) 攻擊或防禦時，應早詳細偵察左列諸點：

甲、按情況及地形，何處無敵戰車顧慮。

乙、敵戰車在何處。

丙、何處敵戰車可以攻擊。

(30) 按照勘查結果，將戰車防禦砲配屬或隸屬於敵戰車可以攻擊地區內之戰鬥部隊，并緝密偵察射擊陣地。

(31) 在可能範圍內，戰車防禦砲須避免單砲使用而整排使用之。

(32) 戰車防禦砲于己軍縱深地區內進入陣地，須注意左列諸點：

甲、有一〇〇〇公尺之良好射界，并力求有廣大向側方旋迴之可能。

乙、常川觀測戰鬥地區，并連絡觀測所與射擊陣地。

丙、陣地須妥慎偽裝。

唐克車之使用及防禦

唐克車之使用及防禦

一一一

丁、準備預備陣地。

戊、必要時，戰車防禦砲可隱蔽於射擊陣地之緊後方。（即待機陣地。）

己、射擊陣地內，須準備彈藥。

庚、應爲操作人員及彈藥構築掩蔽部，可能時亦須爲火砲構築之。

（33）常川觀測前地，俾獲適時辨認攻擊之敵戰車。

（34）不妨任敵戰車向我接近至最近距離，（務使不過六〇〇公尺）用單獨砲少發數彈，即可消滅，射擊萬不可過早，致先期暴露陣地。

（35）防禦時若有充分戰車防禦砲可縱深梯次配備之，但其方式，務使能消滅敵戰車于主戰鬥線之外。

（36）攻擊時，成梯次形，隨步兵前進。

(37) 前進或退却時，派少數戰車防禦砲于前衛或後衛射擊敵裝甲汽車。

(38) 遇隘路（橋樑凹路稻田地或山地之道路村落）時，戰車防禦砲之位置宜近於隘路，以便消滅敵戰車於隘路之內。

(39) 機械化戰車防禦砲，宜盡量利用發動機牽引，不可能時，再用人力牽引之。

(40) 以砲兵防禦戰車之使用法如左：

甲、偵悉敵戰車在待機陣地，或其後方集合時，應集中火力向之射擊。

乙、發現敵之戰車在遠距離外向我突擊或襲擊時，應立即射擊，以阻止其前進，或向其必經之路行遮斷射擊。

(41) 以砲兵防禦戰車為副任務時，須不妨害其主任務為要。

(42) 以野山砲代替戰車防禦砲使用時，在一千五百公尺內向戰車直接瞄準射擊，破壞戰車之效力甚大。

(43) 唐克車爲純攻擊之武器，防禦時，以使用於攻勢轉移爲主，但在敵唐克車突入我步兵陣地時，應利用我唐克車所裝之破甲武器，及本身裝甲之防禦力，速度，爲防禦之有力工具，此時我唐克車應隱匿于遮蔽之處，施行有效之狙擊射擊。

(丑) 障礙物

【五】構築障礙物時，一般應注意事項。

(44) 對戰車障礙物宜盡量利用天然障礙物，(水田，密林，深泥，四十五度以上之陡坡，懸崖，凹道，浮沙，溝渠，河川，湖沼，濕地等，)而以人工障礙物，(地雷，陷阱，壕溝，鐵絲圈，堅強鹿砦等，)補足之。

(45) 對戰車障礙物務須施以偽裝，以免先期被敵砲所毀，并求與火力相輔，以擊滅被阻之敵戰車及隨戰車之敵步兵。

(46) 如在道路上設置障礙物時，最好設於道路灣曲之後方，或向我方傾斜之坡路上，因敵戰車必須轉彎後或下坡後始可發現障礙，且因下坡與轉彎關係，倒車困難，易被我砲火所擊毀，又設置於窄道之上，使敵戰車在障礙前不能轉彎，亦屬有利。

【六】戰車地雷(亦名四號甲雷)使用須知。

(47) 戰車地雷之用途，爲對敵自動車輛，特別爲對敵唐克車及裝甲汽車，使失却其戰鬥力。

(48) 戰車地雷之構造性能，及用法，如附錄說明所示。

(49) 戰車地雷，須在天然障礙，或人工障礙之間隙中縱深設置，以便裝甲車輛通過間隙時爆炸之，有時以地雷絆於鐵絲網上使裝甲車輛破

壞鐵絲網時觸發之，其使用方式如左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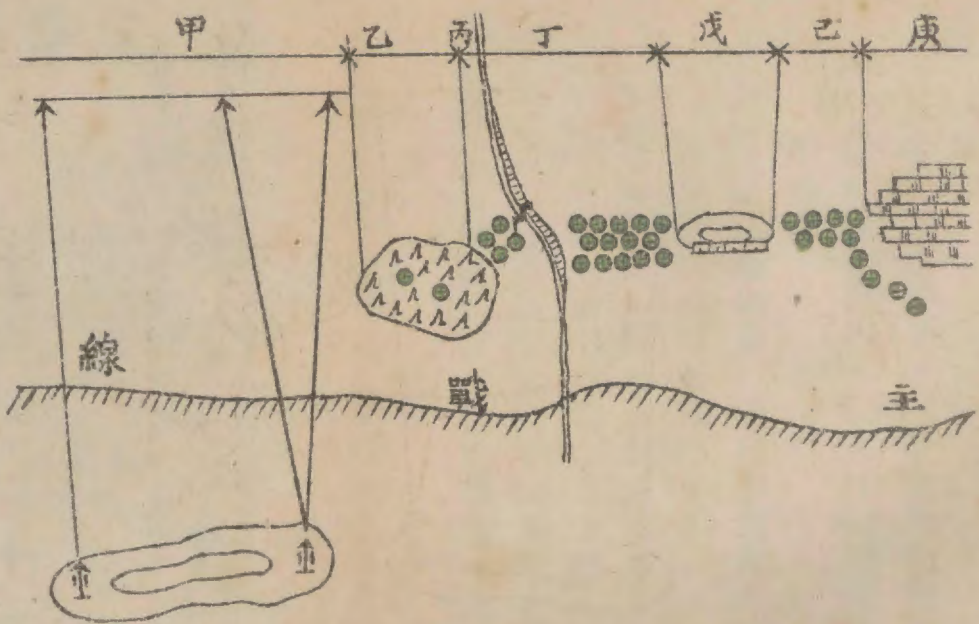
- 1 在野外用地雷場，或地雷列之形式，（參照附圖一二）。
- 2 加強障礙，道路阻絕等項，埋於障礙物下之地雷，暗將鐵絲與阻絕物連繫，倘戰車對阻絕物衝駛，則鐵絲及地雷拉銷被拔出，地雷遂因之爆發。

- 3 在公路及道路上敷設地雷，用壓板地雷，或鐵絲地雷方式，（參照附圖三）。

- 4 鐵道地雷（參照附圖四）。

（50）特應注意者，當用地雷阻絕道路時，其有利位置，為敵戰車必須經過而無法迂迴之地點，如堤埂，凹口，或隘路等處。儘量在弧線後，敷設地雷，可使敵自動車不易發現。

（51）敷設地雷宜努力監視及用火力掩護，俾敵不能從容掃除，并須施以偽裝，以免為敵空中照相發覺後，被其砲火所毀壞。



- 戰車地雷
- ⊥ 戰車砲
- ⌒ 障礙
- ▭ 戰車壕塹
- ⊞ 稻田

附圖一

附圖一，係指示戰車地雷在野外各種使用可能之一例

說明

(甲)指示該地區用兩門戰車防禦砲掩護。

(乙)指示森林因樹木稠密，無戰車危險，祇樹木稀疏處敷設少數地雷。

(丙)道路以西地區，因戰車至此或將於阻絕物西邊繞道行駛，故用散布地雷封鎖

(丁)危險地帶，故設三行地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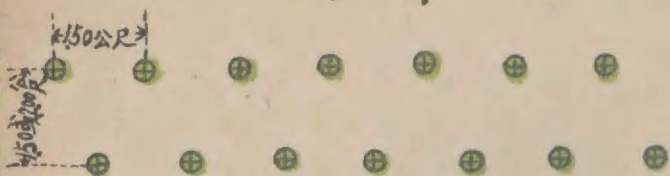
(戊)指示該地區用長戰車壕掩護。

(己)戰車壕與稻田地區中間地帶，用雙行地雷警戒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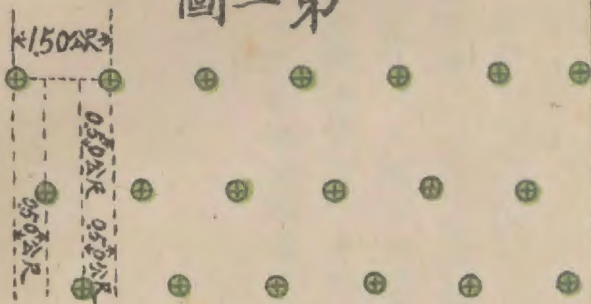
(庚)因該地區有泛濫稻田警戒，故僅於外緣敷設少許地雷。

唐克車之使用及防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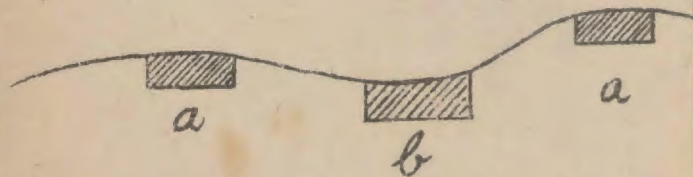
圖一第



圖二第



圖三第



附圖二，係指示一般埋設地雷之方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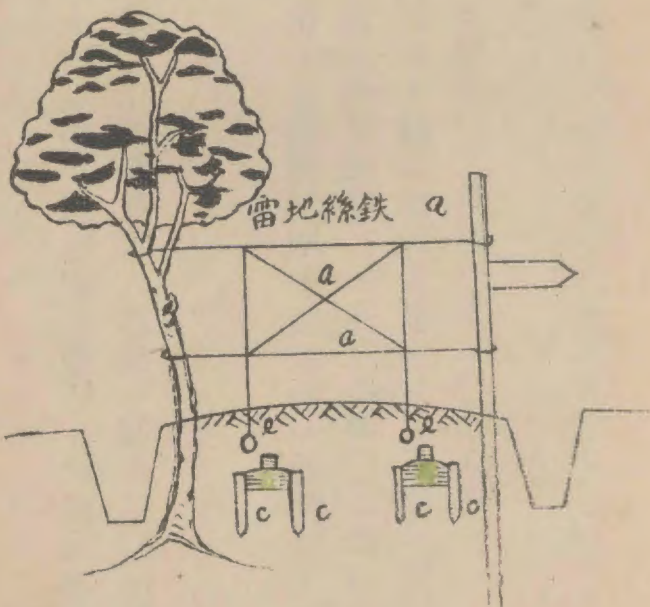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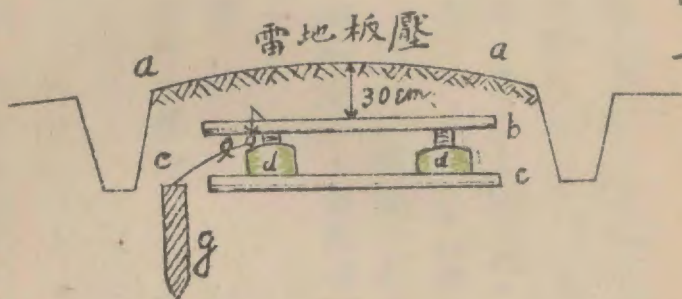
第一圖 指示兩行列地雷場，（係常例）

第二圖 指示三行列地雷場（因消耗地雷過多故爲例外）

第三圖 指示地雷非拘宜尺寸，而按地形敷設，例如應在

- a 點敷地雷，即謂應埋伏于波形地上，不應設于
- b 點凹下之處，否則戰車履帶可由上駛過

唐克車之使用及防禦



附圖三，係指示道路上之壓板地雷，及鐵絲地雷之使用方法。

1 道路上之壓板地雷。

(a)路面，(b)上板，(c)下板，(d)四號甲雷，(e)拉銷。

車輛駛過時，上板(b)壓迫引信，地雷即因之爆發。設敵發現所埋地雷，并擬設法掃除，則地雷d因拉銷(e)用鐵絲與樁(g)連結之故，即觸動爆炸，蓋此種地雷，不僅因受壓力而爆發，即受拉力亦爆發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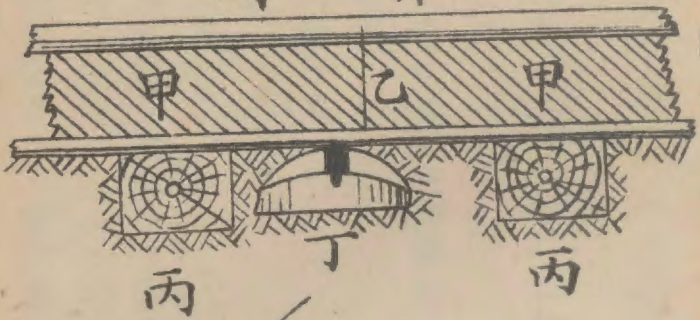
2 鐵絲地雷

道路上裝置多數細鐵絲(a)須力求避免為敵人驚異，敵人車輛撞觸時，地雷引信上之拉銷(e)即行拔出地雷即因之爆發，惟地雷本身須用樁(c)鉤緊於地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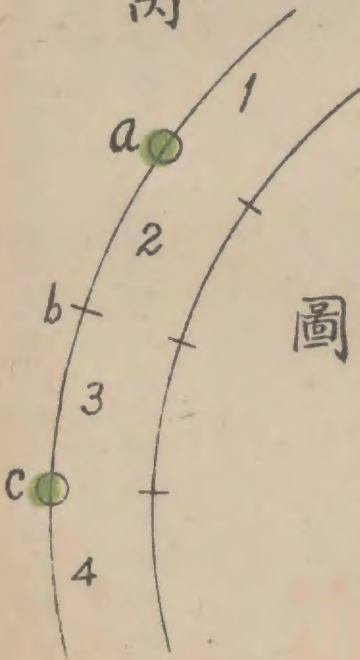
裝置引信，須使拉銷被駛來之敵車撞觸時，定能拔出。

唐克車之使用及防禦

圖一第



附圖四



圖二第

附圖四 係指示地雷爆炸鐵道之使用

第一圖

炸燬鐵軌，約需炸藥一公斤，故一枚戰車地雷，完全敷用。

(甲) 鐵軌

(乙) 鐵軌銜接處(兩鐵軌之連接點)

(丙) 枕木

(丁) 四號甲雷

第二圖

一至四外軌道

a c 爲鐵軌銜接處，在該兩點之下，按照第一圖，埋設爆炸地雷，a 亦爲鐵軌銜接處但不埋設地雷。

爆炸位置之選定，務求盡量在弧線之內，其法卽如上述在外軌上炸

a 及 c 兩銜接點，由是則兩處爆破，同時可破壞四節軌（一至四）道，使敵修復時非用四段灣鐵軌不可。

附錄

四號甲雷簡易說明

甲、構造

(一) 四號甲雷 由雷殼裝藥而成，其形狀為直徑二五公分，高一〇公分之鉄製圓筒體，共重約五公斤半其中三公斤係炸藥裝量。

(二) 雷殼 由蓋鈹，底鈹，引信凹座，雷管套及提環等組合而成。

1 雷殼上之引信凹座，係以旋裝四號引信作拉與壓兩種引炸之用，（四號引信亦可名之為拉壓兩用引信）或裝插電氣雷管通電引炸之用。

2 提環，係用以攜帶馱載並可作懸雷或拖曳雷之用。

乙、威力

(一) 甲雷內所裝者，爲一種高級炸藥，故爆炸之威力頗巨，足供損壞十五噸以下車輛之用。

(二) 破片蓋可供殺傷人馬，及攻擊車輛之用，其威力圈半徑，爲一百公尺左右。

丙、裝箱

每箱裝甲雷四枚，內附小木匣一只，裝引信四枚，並八號雷管四枚，封裝四個小鋁皮罐中，此種裝箱方法，既可增高運輸及攜帶之安全，且於保存亦較便利。

丁、使用法

(一) 將引信凹座內之螺絲塞旋出。

(二) 取四號引信一枚，將防濕罩旋下，繼以八號雷管一枚，插入火

帽座下部之螺絲孔中，再將引信徐徐旋緊於雷體上之凹座內。

(三)取破片蓋套置於甲雷之上。

(四)取一公厘左右之細鐵絲，穿繫於保險片上之環中，長短依地形而定（約二十公尺），繼將甲雷埋入預先掘妥之地穴中，並妥爲偽裝，掘出之土，須用物（如雨衣之類）妥盛運散遠處，毋使些微着地，免敵人發覺掩埋甲雷之所在。

地穴大小略如甲雷，其深約十五公分，底部須結實平坦。

(五)掩埋偽裝完畢，乃於遠處將預先穿繫保險片環中之鉄絲徐徐扯動，使保險片拉出，任務即告完畢，拉出之保險片，須繳呈長官查驗，以昭慎重。

戊、切斷銅銷之用途

(一)如引信蓋受到六十公斤左右之重量（壓力或衝力），切斷銅銷

即被壓斷，撞針受彈簧之伸張力，向下衝擊火帽，甲雷立刻爆炸。

(二) 如將切斷銅銷繫以鉄絲，使之延長，再繫於附近任何固定物（如樹木電桿石碑之類）之上，敵軍之車輛或人馬觸絆此延長鉄絲，即將切斷銅銷拔出，因彈簧之彈力，使撞針向下衝擊火帽，甲雷亦即爆炸。

己、撞針座上橫銷之用途

(一) 定撞針之地位；裝置引信時，將橫銷旋嵌於撞針之橫槽中，則撞針不能上下移動。

(二) 橫銷亦可作切斷銷釘之用；使用時將引信蓋向左旋轉，使蓋上劃綫(1)與螺母圈上之劃綫成一直綫，則撞針隨引信蓋上兩直銷而旋轉，致橫銷得嵌入撞針之橫槽中，一如切斷銅銷受到壓

力即被壓斷而使甲雷爆炸。

庚、引信蓋上劃綫之用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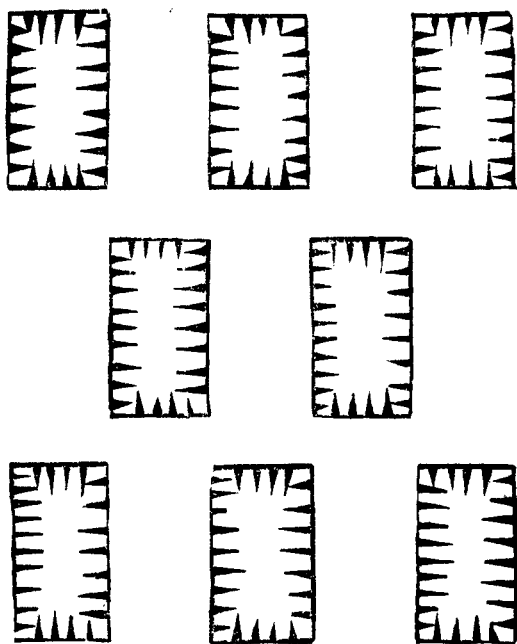
(一)劃綫(I)與螺母圈上之劃綫成一直綫時，如引信蓋受到八十公斤以上之壓重，可將橫銷壓斷，故於攻擊重車輛時用之。

(二)劃綫(II)與螺母圈上之劃綫成一直綫時，如引信蓋受到六十公斤之壓重，可將切斷銅銷壓斷，故於攻擊輕車輛及人馬時用之。

【七】陷阱壕溝鉄絲圈鹿砦等構築須知

(52)戰車陷阱，即相當間隔排列之長方形土坑是也，坑深通常大於戰車底之高，若使戰車陷入其中，則車底着地，履帶空旋，不能行動，此項陷阱，多設置於戰車不能迂迴之狹路上，并須施以偽裝，如第一圖。

第 一 圖



此處寬於履帶間隔

此處窄於履帶間隔

陷阱若能與地雷並用，則効力尤大。

(53) 阻止戰車之壕溝，前後崖均須軟而急峻，軟則失却戰車之爬力

唐克車之使用及防禦

，使其超越困難，急峻則戰車陷入後不能活動，其壕溝之寬，須大于戰車長度之半，並須施以偽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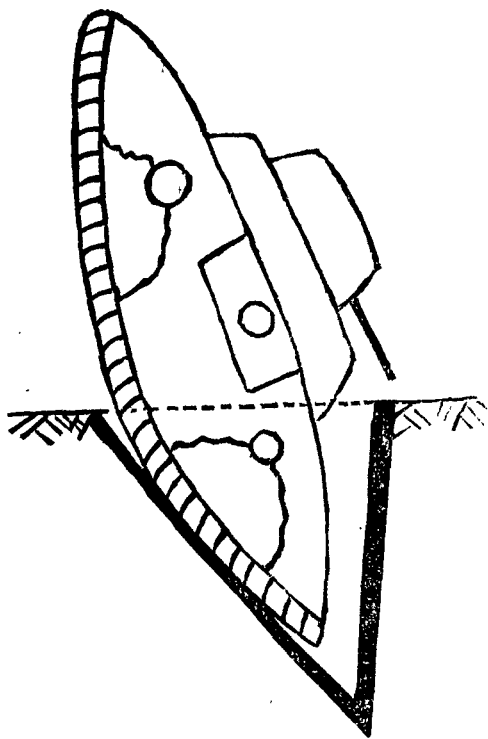
(54) 阻止戰車之壕溝內，不可配置守兵，以免妨害戰車防禦砲之射擊。

(55) 阻止現輕型，中型，重型，三種戰車之壕溝，其最小尺度，如下表所示：

壕	別	重 (大)	中	輕 (小)
寬	七公尺	四公尺	二·五公尺	
深	二公尺	一·八公尺	一·六公尺	

(56) 構築後岸急峻（與地平面成七十度）之尖底溝，亦可為戰車之障礙（如第二圖），惟深寬尺度，須較前表加大四分之一。

第 二 圖



又此種陡岸，正面向敵方，有被敵砲擊毀及戰車撞毀之虞，故須於陡岸前，施以偽裝，或加被覆。

(57) 以鉄絲圈構成圓筒形，散佈於敵戰車必經之地點，如戰車接觸

時，可使戰車之履帶爲之纏繞，不能行動，戰車如欲除去此障礙，須車內人員下車動作，則必受我火力之損害，故此項鐵絲圈須在我火力掩護之下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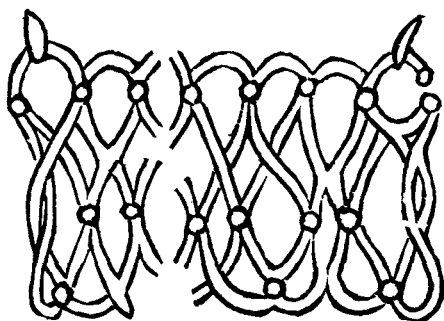
鐵絲圈之安置法如左：

- 1 鐵絲圈之連結法，如（第三圖）。（圈之直徑爲一公尺，鐵絲粗爲二米厘半至五米厘。）
- 2 鐵絲圈用時，安置地下，不用時，可捆成鐵絲捆，到處攜帶，安置時，須將每條鐵絲圈拉長約十五公尺，其圈之間隔，須有三十五至四十公分之空隙。
- 3 拉長後，圈之兩端各用其附帶之鐵鉤，輕釘於地面，以不致自行彈回爲度，俾車輛觸後，鉤即鬆出，鐵絲絞繞履帶，以致不能轉動。
- 4 用鐵絲圈阻塞道路時，則須將鐵絲圈與道路成直角安置之。
- 5 安置鐵絲圈，至少須用六排，每排間之距離，約十米達，其最前

排之鐵絲圈，距第二排須取較大之距離，故六排鐵絲圈，至少須具有五十公尺之縱深。

6 六排鐵絲圈構成之阻絕，通常僅可阻止一輛戰車之前進，故在道路上使用時，以取較大距離而多設為宜。

第 三 圖



(58)用粗樹幹栽成密樁，或用鋼軌栽入水泥地中而成堅強鹿砦，可阻止敵戰車之前進，如此項鹿砦與地雷并用，則尤爲有效。

(59)於陣地前方，將緩坡度自然地面之背後，掘成急峻深坑，并施以偽裝，使敵戰車不意而陷入，又或利用地形之斷絕，削成前面急峻之坡度，(其高須大於唐克車前支帶輪中心距地面之高度，)以阻止敵之戰車，均屬有效。

(60)以鐵筋水泥構成阻絕工事，(爲高出地面一米達以上之短牆，向敵人方面作七十至八十度之峻崖，)爲阻止敵戰車前進之有效障礙。

(61)以鐵絲緊密繫於道路旁巨大樹幹上或大柱上，(須戰車不能壓倒者，)或以巨大木材兩端綁於路旁之樹幹上，構成若干層，均可遲滯敵戰車之前進。

如於鐵絲或欄木上連以絆炸地雷，其效尤大。

(62) 將破壞之汽車若干輛，拆去車輪翻倒之，以車底向敵方，橫欄於道路上，并以鐵絲互相連結之，構成地面障礙，亦足遲滯敵戰車之前進。

(63) 伐倒樹木，橫於道路上，以阻戰車，雖不能收大效果，然可遲滯戰車，及其隨伴步兵之行動，並可減少其射擊効力。

(寅) 其他

【八】其他對戰車防禦方法：

(64) 發揚熾盛之步兵火力，使敵協同戰車之步兵，不能隨同前進，足使敵戰車之積極動作，爲之遲滯。

(65) 以步兵隱匿於戰車必須緩行經過之地點，用集束之強炸力手榴彈（四個以上），破壞其履帶，亦屬有效。

(66) 噴射汽油或火油於敵戰車，然後用手榴彈投擲爆炸，使車外燃

燒，焚敵於車內，或俟其逃出車外擊斃之，（係西班牙戰爭中使用有效之方法。）

（67）當戰車通過高地稜線時，必向前方暴露其車底，此時雖以步槍或機關槍鋼心彈射之，亦能貫穿，又步槍如能命中或滑入戰車視孔，亦可殺傷車內人員，或以步槍上刺刀插入履帶之內亦可使戰車行駛困難。

（68）行軍時猝遇敵裝甲汽車襲擊時，我部隊須速脫離道路之一側約五十至一百公尺，對其輪胎及發動機射擊，如先頭配屬有步兵砲者，則由步兵砲担任之。

上海图书馆藏书



A541 212 0006 4521B

002315

404087

1-09/3-11